

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组织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 贷款贴息支持政策的通知

各区市县、先导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大连市落实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大政发〔2022〕19号）要求，对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银行贷款贴息支持，现将有关贷款贴息申报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企业范围

大连市在有效期内的国家级和省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（其中，2022年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按照工信部公示名单确定）。

二、企业申报贷款业务范围

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1年银行贷款（放款日或还款日有一项在2021年度内）。

三、企业申报材料清单

1. 大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申报书（附件）。

2. 营业执照、机构代码证或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、上一年度企业工资手册（职工人数核定页）或交纳保险明细表、工信部或省工信厅颁发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证书、省工信厅颁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。

3. 上一年度企业解缴税务局完税证明（提供至 2022 年 1 月）及加盖税务主管机关印章的企业纳税等级。

4. 上一年贷款企业与经办银行机构签订贷款合同（附带合同编号）及借据。

5. 经办银行出具的上一年银行对帐单、放款单、还息单（提供至 2022 年 1 月）。

※以上所有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，并在扫描件上标注与原件相符，并盖公章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1. 企业向所在地中小企业工作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申报材料；

2. 企业所在地中小企业工作部门初审（对申报材料一致性和真实性作严格审查）后，以正式文件的形式报送市工信局，并附送企业申报材料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各区市县、先导区中小企业工作部门要对企业申报材料严格审核，确保真实准确。如发现虚假申报，经核实后，上报国家和省相关部门，建议撤销其专精特新企业称号。

2. 请各区市县、先导区中小企业工作部门于 10 月 12 日前，

将申报文件和企业申报材料报送市工信局。逾期未报送，视为自愿放弃此次贷款贴息支持。

附件：大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申报书

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2年9月26日

(联系人：田邯郸 电话：83686040)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大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贷款贴息申报书

申报企业名称（盖章）_____

所在地区 _____ 区

联系人 _____

联系电话（手机）_____

申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二〇二二年制

大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

企业名称	贷款银行名称	企业单笔贷款						
		签订贷款合同编号	贷款金额 (万元)	贷款发放时间及还款时间 (按借款和还款凭证填写)	申请贴息时间	贷款天数 (一年按360天计算)	贷款年利率% (按贷款合同填写)	贷款利息支出
						(每个月都按30天计算,放款当天算1天,还款当天不计算。)		

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我单位承诺：此次申报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支持政策”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、合法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我单位愿承担法律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承诺！

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